



# 湖北银行服务价格表

(2017版)



## 说 明

- 1.本服务价格表依据《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和《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制定。
- 2.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
- 3.本服务价格表列示服务价格可根据具体业务情况按天、月、季、年收取，具体收费方式已实际收费方式为准。
- 4.本服务价格表仅供客户了解本行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使用，不构成亦不应被视为任何交易的要约、承诺或要约邀请。
- 5.本服务价格表中的市场调节价由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 6.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支持商业银行进一步改进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的补充通知》（银监发〔2011〕94号），除银团贷款外，本行不对小型、微型企业贷款收取承诺费、资金管理费、财务顾问费、咨询费等。
- 7.本行服务价格投诉电话：**96599**
- 8.本服务价格表自**2017年2月1日**起实施。所列示优惠措施同时生效，至本价目表失效之日起终止，但本价目表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 9.本服务价格表公示期间，旧版服务价格表继续有效，优惠时间自动顺延，至新版价格启用为止。

# 目 录

## 第一章 免费服务

- 一、账户服务
- 二、结算服务
- 三、电子银行服务
- 四、其他服务
- 五、特别规定账户服务

## 第二章 政府定价与政府指导价

- 一、政府定价
- 二、政府指导价

## 第三章 市场调节价

- 一、结算业务
- 二、银行卡业务
- 三、代理及理财业务
- 四、投资银行业务
- 五、担保及承诺业务
- 六、国际业务
- 七、电子银行业务

## 第一章、免费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b>一、账户服务</b>	
1	个人存单、存折、借记卡、准贷记卡、信用卡开、销户
2	个人存单、存折、借记卡、准贷记卡、信用卡（个性化信用卡除外）工本费
3	个人存单、存折、借记卡、准贷记卡、信用卡修改密码、密码挂失、口头挂失
4	个人存单、存折、借记卡等小额账户管理费
5	个人普通借记卡年费
6	个人存折柜台补登、换折
7	个人账户新增、变更客户信息
8	个人账户信息查询（三个月内）
9	信用卡信用额度调整
10	信用卡到期补寄新卡
11	信用卡账户临时冻结
12	信用卡卡片、对账单邮寄费
13	信用卡补制纸质对账单
14	信用卡换卡手续费
15	信用卡证明手续费
<b>二、结算服务</b>	
16	残损币兑换
17	个人零钞兑换、清点
18	个人代缴水、电、气、学费、通讯费、罚款等
19	同账户定期活期互转
20	本行同城、异地柜台存取款
21	本行同城、异地柜台转账
22	信用卡超限费
23	信用卡本行溢缴款取款
24	信用卡自动还款
25	信用卡柜面存款

序号	服务内容
<b>三、电子银行服务</b>	
26	自助机具本行同城存取款
27	自助机具本行同城转账
28	自助机具账户信息查询
29	自助机具打印对账单
30	个人（企业）网上银行服务年费
31	个人（企业）网上银行支付介质工本费
32	个人（企业）网上银行数字证书年费
33	个人（企业）网上银行数字证书补发
34	个人（企业）网上银行行内转账
35	个人手机银行、电话银行行内转账
36	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跨行转账
37	短信提醒使用费
<b>四、其他服务</b>	
38	个人贷款信息查询
39	个人最高额贷款授信
40	个人征信查询
41	贷款合同文本工本费
42	质押物保管
43	贷款合同要素变更
44	办理业务的复印费和传真费
<b>五、特别规定账户服务</b>	
45	政府部门指定必须由本行办理的个人账户（主要指具有政府部门指定的专属功能、客户个人无法选择的账户）免收年费和小额账户管理费
46	与本行签约的代发工资账户、退休金账户、低保账户、医保账户、失业保险账户、社保账户及职工住房公积金专户业务的账户年费和小额账户管理费
47	与本行签约开立的用于偿还本行个人贷款及本行受托发放的公积金贷款账户小额账户管理费
48	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和本行签约开立的个人基本养老金（含退休金）账户，每月前2笔且每笔不超过2500元（含2500元）的本行异地（含本行柜台和ATM）取现手续费
49	对于我行银行客户账户中（不含信用卡）没有享受免收账户管理费（含小额账户管理费）和年费的，应根据客户申请，为其提供一个免收账户管理费（含小额账户管理费）和年费的账户（不含信用卡、贵宾账户）
50	客户赈灾、慈善（对指定慈善账户）抚恤金汇款服务

注：以上免费服务仅供参考，具体业务请咨询96599或本行营业网点。

## 第二章、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

### 一、政府定价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银行汇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企业客户的银行汇票凭证	每份0.48元		
2	本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企业客户的本票凭证	每份0.48元		
3	支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企业客户的支票凭证	每份0.4元		
4	银行汇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企业客户办理银行汇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5	本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企业客户办理银行本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6	支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企业客户办理支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 二、政府指导价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银行汇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企业客户办理银行汇票业务	每笔1元		
2	本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企业客户办理本票业务	每笔1元		
3	支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企业客户办理支票业务	每笔1元		
4	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不含信用卡）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每笔0.2万元以下（含），收费2元	金卡享5折优惠，白金卡、钻石卡免费	
			0.2万—1万元（含），收费5元		
			1万—10万元（含），收费10元		
			10万—50万元（含），收费15元		
			50万—100万元（含），收费20元		
			100万元以上，不超过0.002%，最高收费50元		
5	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每笔0.2万元以下（含），收费2元		
			0.2万—1万元（含），收费5元		
			1万—10万元（含），收费10元		
			10万—50万元（含），收费15元		
			50万—100万元（含），收费20元		
			100万元以上，不超过0.002%，最高收费200元		
6	个人现金汇款手续费	将个人客户现金汇入异地本行账户或汇入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每笔汇款金额的0.5%，最高收费50元。		
7	个人异地本行柜台取现手续费	通过异地本行柜台为本行个人客户办理取现业务（不含信用卡）	每笔取现金额的0.5%，最高收费50元。	暂免	

注：商业银行办理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和个人现金汇款业务，汇款金额应不迟于2个工作日内到账（商业银行因不可控制的外部原因或存在技术条件制约导致资金不能到账或延迟到账、客户与商业银行有特别约定等情况除外）。若银行客户要求实时到账，收费标准在此基础上上浮不超过20%，但每笔最高收费标准不变。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人民币结算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对公转账汇款	为对公客户办理资金划转业务	跨行转账（含同城和异地）：每笔0.2万元以下（含），收费2元；0.2万—1万元（含），收费5元；1万—10万元（含），收费10元；10万—50万元（含），收费15元；50万—100万元（含），收费20元；100万元以上，不超过0.002%，最高收费200元。	1.对公网银省内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每笔1元；2.对公网银省外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按柜面标准打六折，日均存款五千万（含）以上暂免；3.本行转账（含同城和异地）免费。	
2	个人转账汇款	为个人客户办理资金划转业务	跨行转账（含同城和异地）：每笔0.2万元以下（含），收费2元；0.2万—1万元（含），收费5元；1万—10万元（含），收费10元；10万—50万元（含），收费15元；50万—100万元（含），收费20元；100万元以上，不超过0.002%，最高收费50元。	1.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暂免；2.柜面渠道金卡享5折优惠，白金卡、钻石卡免费；3.本行转账（含同城和异地）免费。	
3	单位账户服务	为客户提供结算账户开立、账户开户资料变更等服务	开户200元/户；变更10元/户		1.不含财政、零余额账户、不计息及验资户；2.因客户原因造成开户不成功的，已收取的开户费不予退还。
4	印鉴管理	协助客户进行对公印鉴变更或印鉴遗失协助防范服务	印鉴协助防范10元/次/户；印鉴变更50元/次/户		因我行原因更换印鉴不收费
5	不动户维护	为对公客户管理长期不动账户的信息维护、印鉴保管等服务	每月5元/户		我行“不动户”指1年（含）内客户未主动发生交易的账户
6	上门服务	根据客户申请，按照双方协议约定的服务范围，由本行指派工作人员或第三方押运公司到约定场所，为客户提供收、送款（单）、兑换票币、上门对客户	按次或按协议价格收取。参照标准：80-200元/次，非营业时间可加收30%。		
7	回单管理	为客户提供回单整理、补制、历史回单查询及回单柜服务	1.补制回单：三个月（含）内免收，三个月以上5元/笔； 2.回单柜：120元/个/年		补制回单后原回单作废
8	挂失服务	根据客户申请，我行为客户办理各种银行存款凭证或原挂失申请凭证的挂失服务	借记卡、存单、存折5元/笔/户（卡）；信用卡50元/卡； 凭证式国债：10元/笔。	幸福卡、金卡5折，白金卡、钻石卡免费	
9	零钞清点、兑换	为对公客户现金存入提供现金零钞（10元及以下）的清点或兑换业务。	200枚（张）（含）以下免费，200枚（张）以上收费5元，每增加100枚（张）加收1元。		零钞为10元（含）以下面值的钞票和硬币
10	托收承付、委托收款	接受客户委托，为其提供向付款人收取款项的结算服务	1元/笔，银行通过邮电部门邮寄信件办理托收承付和委托收款业务时，按邮电部门规定的标准，托收银行向收款人收取单程邮费（含保价），付款银行向付款人收取转账汇		
11	支票影像	通过全国支票影像系统，为客户提供跨行单笔或批量资金结	3元/笔，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12	柜面补打帐页	根据单位或个人申请，为客户再提供一份对账单、账户资料或客户资料的服务。	三个月（含）内免费；三个月至一年（含）5元/份；一年至三年（含）内10元/次；三年以上，个人20元/份，单位50元/份。每份补打帐页不超过10页按上述标准收费，超出10页，每页加收1元。		免费为客户提供一次12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3	账户信息查询	为客户提供的账户（账务）信息查询及账户信息变更服务。	三个月（含）内查询免费；三个月至一年（含）10元/份；跨年度查询：20元/次		1. 免费为客户提供一次12个月内（含）账户信息查询服务；2. 配合公、检、法等有权执行机关查询不
14	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	为客户提供纸质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的签发、承兑及日常管理服务	按票面金额0.5%收取		
15	商业汇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司客户的商业汇票凭证	0.48元/张		
16	现金汇票	为未在我行开户的个人客户办理汇款或银行汇票服务	按票面金额1%，最低1元，最高50元		
17	支付密码器	客户通过支付密码器产生密码，并填写在凭证上，我行为客户办理资金支付业务	400元/台		
18	撤销汇款	我行根据汇款双方（任意一方）申请，在汇款完成以前，按照法定规定程序，取消原汇款。	0.5元/笔，如有邮电费、转账手续费以相关资费标准为准		
19	查询查复	根据客户申请，为客户提供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信息查询、系统内保函异地查询、未达账款查询等服务	1. 银行承兑汇票：跨行查询30元/笔，本行暂免；2. 保函：50元/笔；3. 单位主动查询：0.5元/笔，查询如已查复的，按规定标准收取邮费或电报费。		
20	票据真伪鉴别	根据客户委托，通过查、听、摸、比、照等方面鉴别银行承兑汇票的真伪服务	单笔票面金额50万元（含）以下，50元/笔；50至100万元（含），100元/笔；100万元以上，200元/笔。		
21	凭证工本费	为客户提供办理结算业务使用的现金缴款单、进账单、各种凭证凭条等。	0.2元/张，5元/本，或按成本价收取		
22	小额账户管理	对日均存款余额不足100元（不含）人民币的个人小额存款账户提供账户管理服务。	3元/季	暂免	
23	个人资信证明	根据客户委托，出具个人存款证明、个人理财证明、个人贷款证明、个人信用卡证明等	20元/份	个人信用卡证明暂免	
24	国内信用证	为客户提供国内信用证开立服务、信用证修改服务、信用证通知服务、信用证议付等服务。	开证按开证金额的0.05%—0.15%收取，最低100元。 修改100元/笔，如为增额修改，对增额部分按开证手续费标准收取，最低100元/笔。 通知及修改通知50元/笔。 议付按议付单据金额的0.1%收取，最低100元/笔。 委托收款50元/笔，在我行交单议付时酌情减（免）收。 不符点通知100—450元/笔。 有效期内注销100元/笔；退单：收邮电费。 承兑按承兑金额的0.05%收取，最低200元/笔。 卖方审单按开证金额的0.1%收取，最低300元/笔，最高2000元/笔 邮电费按实收取。如需通过SWIFT系统发报，10—80元/笔。		

注：商业银行办理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和个人现金汇款业务，汇款金额应不迟于2个工作日内到账（商业银行因不可控制的外部原因或存在技术条件制约导致资金不能到账或延迟到账、客户与商业银行有特别约定等情况除外）。若银行客户要求实时到账，收费标准在此基础上上浮不超过20%，但每笔最高收费标准不变。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银行卡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工本费	为客户提供银行卡卡片购置及制作服务	1. 借记卡：磁条卡免费，芯片卡10元/张； 2. 信用卡：免费（个性化信用卡依据协议约定标准收取）	暂免	
2	年费	持卡人用卡年费	1. 借记卡：普通卡10元/卡/年；金卡240元/卡/年；白金卡600元/卡/年；钻石卡1200元/卡/年。 2. 信用卡：普卡主卡100元/年，附属卡50元/年；金卡主卡200元/年；附属卡100元/年；白金卡主卡588元/年。	1. 普通借记卡（除武当山灵卡外）暂免；金卡享5折优惠；白金卡、钻石卡暂免。2. 普通信用卡、金卡信用卡首年免年费，每年刷卡6次免次年年费；白金卡通过5万积分冲抵次年年费；公务卡和其他指定卡种	
3	换卡	因卡片损坏、变形、磁条记录消失等原因，为客户提供换领新卡服务。	1. 借记卡：磁条卡5元/张，芯片卡10元/卡； 2. 信用卡：免费	1. 幸福卡、金卡客户享5折优惠，白金卡、钻石卡免费。2. 磁条卡更换为芯片卡暂免收费。	
4	ATM跨行取款	个人客户使用他行ATM办理提取现金业务	1. ATM境内跨行取款：存量九通卡3元/笔，普通借记卡2元/笔，金卡2元/笔，白金卡、钻石卡免费； 2. ATM境外跨行取款：存量九通卡15元/笔，普通借记卡12元/笔，金卡6元/笔，白金卡、钻石卡免费；	1. 我行将根据客户上季度日均金融资产达标情况，按季度动态调整资费优惠政策。 2. 上季度卡内日均金融资产不足1000元的普通借记卡，本季度ATM境内跨行取款每月无减免； 3. 上季度卡内日均金融资产高于1000元的普卡，本季度享受ATM跨行取款每月3次免费的优惠； 4. 上季度日均金融资产未达到10万的金卡客户，本季度优惠资费下调为普卡，享受普卡的资费政策。 5. 上季度日均金融资产达到10万的金卡客户，本季度ATM境内跨行取款每月前10次减免；上季度日均金融资产达到30万的白金卡、达到50万的钻石卡，本季度ATM境内跨行取款手续费全免。 6. 上季度日均金融资产未达到30万的白金卡客户，本季度不再享受白金卡优惠，根据其上季度日均资产情况，下调至对应等级（金卡或普卡），享受对应资费政策。 7. 上季度日均金融资产未达到50万的钻石卡客户，本季度不再享受钻石卡优惠，根据其上季度日均资产情况，下调至对应等级（白金卡或金卡或普卡）的，享	
5	ATM境外查询	为客户提供ATM境外查询服务	2元/笔	金卡享五折，白金卡、钻石卡免费	
6	自助设备跨行转账	客户通过我行自助设备进行跨行转账	1. 同城：1万元（含）以下3元/笔，1-5万元（含）5元/笔，5-10万元（含）8元/笔，10万元以上10元/笔。2. 异地按汇款金额的1%收取，最低5元，最高50元。		
7	柜面通业务	为客户客户通过第三方柜面办理提取现金或转账业务服务	按与第三方签订协议标准收取		
8	收单业务	我行向以协议客户提供资金清算服务，包括特约单位消费回佣、清算服务费等	按协议价格收取		
9	信用卡分期业务	为客户提供按一定期数分期偿还本行现行支付款项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期、账单分期、消费分期以及分期付款展期	按协议价格，不低于同期贷款利率收取		
10	信用卡预借现金手续费	当持卡人通过银行柜台或自助设备等渠道预借现金时收取	境内：0.5%，最低5元/笔；境外：1.5%		
11	信用卡逾期违约金	当持卡人逾期未还款，或分期提前还款时进行收取	持卡人逾期时，按最低还款额未还清部分的5%，最低人民币10元收取；持卡人分期提前结清时，收取提前结清当期手续费		
12	信用卡快递费	当持卡人要求加急寄送卡片或其他物品时收取	人民币20元/封		
13	信用卡调阅签购单手续费	当持卡人要求调阅交易的签购单时收取	境内人民币20元/笔；境外3美元/笔		
14	信用卡紧急新发卡手续费	为客户提供紧急发卡服务时收取	80元/卡		
15	信用卡跨境查询手续费	当持卡人在境外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时收取	人民币卡跨境查询：人民币2元/笔；美元跨境查询：0.3美元/笔		
16	信用卡超限费	当持卡人超信用额度用卡时收取	按照超过信用额度部分的5%，最低人民币10元。	暂免	
17	信用卡溢缴款领回手续费	持卡人要求领回卡内溢缴款时收取	转出金额的5%；最低人民币5元或1美元，最高人民币50元或7美元	暂免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代理及理财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理财产品销售	向客户销售理财产品、专享理财产品、专户理财等	按协议价格收取，具体收费标准参见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2	理财投资管理	为客户提供理财产品的投资管理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3	个人理财顾问	向个人客户提供财务分析与规划、投资建议、个人投资产品推介等服务，包括理财策划报告、基本咨询服务、专项咨询等服务内容。	单次服务：理财顾问报告200-2000元/份；按期限服务：按协议价格收取，最低500元/户/季，根据服务内容、服务复杂程度等确定具体收费标准		
4	高端个人理财顾问	为个人客户及其家庭提供的个人资产管理、现金管理、财产管理、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风险管理、财务诊断与击剑划等财务管理服务，移民金融、留学金融、跨境金融咨询等跨境服务、法律顾问、遗产安排等私人金融增值服务，投资测划等顾问咨询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5	个人理财协议	个人理财协议基本服务和私人银行服务费	1. 定活通协议：20元/年；2. 通知存款自动转存：20元/年；3. 个人账户综合理财协议：100元/年。		
6	代理保险	1. 代销保险服务：代理保险公司向客户营销财险、寿险、交强险等产品；2. 代理保险资金收付服务：接受保险公司委托向个人客户代收付相关保险资金；3. 银保通：代理保险公司在银行柜面实时打印保单业务。	按与保险公司协议价格收取		
7	代理基金、股票	本行代理基金、证券公司为客户办理认购、申购、赎回、转换、代理转托管等基金及券商集合理财交易，向基金公司或证券公司收取管理费、业绩报酬分成和代销服务费等。	按与基金及证券公司协议价格收取。		
8	代理上海黄金交易所贵金属	根据客户委托，代理客户办理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客户编码开户、代办黄金、铂金出入库、代客户进行贵金属各交易品种交易等服务	1. 开户费：个人客户60元/户，法人客户：300元/户。该收费按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公示标准执行；2. 出入库费、代理交易手续费按照我行与代理合作企业约定协议价格收取，由我行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相关变动公告做相应调整。		
9	代上海黄金交易所收取手续费	客户在我行办理代理上海黄金交易所贵金属各交易品种交易业务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现货品种仓储费、运保费、溢短费，延期品种递延费、超期费，租凭租借登记费、质押登记费，贵金属各交易品种交易手续费。	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公示标准执行，此费用标准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公告发布并随之调整。		
10	代理实物贵金属（含品牌金）	按照双方合作协议，在我行指定开办网点代理贵金属企业与投资者进行实物贵金属产品买卖、代理第三方合作企业向客户收购实物黄金的服务。	按照我行与代理合作企业约定协议价格收取。		
11	贵金属质押	1. 标准贵金属质押服务：我行接受委托对黄金交易所的标准贵金属进行质押登记申请所提供的服务；2. 贵金属质押仓储服务：在预计贵金属质押期间，我行替客户保管质押物（标准贵金属和品牌金贵金属）服务；3. 品牌贵金属质押检测，对质押的出质物进行成色质量的检测；4. 贵金属质物处置服务，根据协议约定需要处置质押物。	按照我行与代理合作企业约定协议价格收取。		
12	贵金属租赁	符合规定条件的法人客户向我行租赁贵金属，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	按照我行与代理合作企业约定协议价格收取。		
13	积存金	客户与我行签订积存金协议后，采取定期积存或主动积存方式，按确定金额购入我行以黄金资产为依托的积存金，该积存金可以赎回。	按照我行与代理合作企业约定协议价格收取。		
14	代理信托计划	根据与信托公司签订的代理信托协议约定，代理信托公司推介信托计划和收付信托资金			
15	代理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通过我行柜面、网银等渠道，代销其他金融机构法人所发行和投资管理运作的各类理财产品。代理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尾随佣金、基金定投、转托管、代理非交易过户等。	按协议价格收取		
16	第三方存管	日终资金交收、日终对账、协助监管部门对客户保证金监管。	按与基金及证券公司协议价格收取。		
17	代理企业债券发行兑付	代发企业债券。	按协议价格收取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8	代理国债业务	我行应客户要求为其提供开立债券柜台交易托管账户服务、提前支取服务、记账式国债转托管服务、非交易过户服务、历史交易查询服务等	1. 开户费：个人：10元/户；对公：50元/户。只开通储蓄国债（电子式）业务暂不收费。2. 提前支取费：按提前支取金额的1%收取（根据财政部、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执行）。3. 转托管：20元/笔。4. 非交易过户：50元/笔。5. 历史交易查询：10元/笔。6. 国债发		
19	代理债券结算	代客户办理债券交易和结算等业务	按协议定价，不超过结算债券面值总额的0.1%		
20	代付服务	接收单位委托向其员工或指定人员代理发放工资、养老金、代扣利息税等	1. 代发工资：1元/笔，异地代发加收2元/笔，或按协议价格收取。2. 代理利息税：按代扣税金额的2%收取		
21	代理收（缴）费服务	代理相关企业事业单位或个人向客户收取包括各类电讯费用（移动通信话费、固定电话话费、网费、寻呼费）、公用事业费（水、电、煤气、物业管理费等）、有线电视费、公共交通卡、学杂费、行政事业罚款、工商行政管理、报刊订阅在内的各种收费。	按协议定价。参考标准：1元/笔或按代收金额的0.5%收取。按月、按季或按年结算；对于异地缴费企业业务还应收取相关结算费用。		该费用向委托单位收取。
22	住房公积金归集	按照与住房公积金部门签订的合作协议及有关规定归集住房公积金资金	按所签协议收取。		
23	代理国库集中收付	按照与地方财政部门签订的委托代理协议及有关规定办理地方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	按地方财政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24	代理地方财政预算外资金收入收缴业务	按照与地方财政部门签订的委托代理协议及有关规定办理地方财政预算外资金收入收缴业务	1. 按笔计收，1元/笔；2. 按金额计收，费率为0.5%。		
25	代理金融机构业务	代理金融机构实施产品推介、资金收付、资金监、代理结算管等业务	按协议定价		
26	代理圈存和充值	由银行代客户办理对电子现金账户进行充值，将账户的钱圈存进电子现金账户，然后用来消费，无需输入密码消费	按协议定价，参考标准：充值金额的1%。		
27	委托贷款	由委托人提供合法来源的资金，委托业务银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业务。委托人包括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等。	按协议价格收取		
28	住房公积金委托贷款	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委托，以其管理的公保积金归集资金为来源，向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委托贷款或住房公积金项目委托贷款。	住房公积金个人委托贷款按不高于贷款利息收入的5%收取；住房公积金项目委托贷款按协议价格收取。		
29	其他代理销售及推介服务	代理销售及代为推介第三方机构（不含基金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产品或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30	资金监管	根据客户委托，银行对指定账户的特定用途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	按协议定价		
31	票据代理及综合服务	为客户提供票据代理查询、代理票据保管、代理票据托收、票据托管基础服务、票据遗失风险附加、代理票据肾炎、代理票据交易等服务	代理查询：1、系统内：30元/笔，2、实地查询：按协议价格收取；3、企业电子商业/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信用信息查询：按人民银行标准收取。		
			代理票据保管：普通代保管：按5元/笔/天收取，收费上限200元/笔。保价代保管：普通代保管基础费用+相关协议费用。		
			代理票据托收：100元/份；或按协议价格收取，另加收邮递费。		
			票据托管基础服务：300元/笔；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票据遗失风险附加：按票面金额的0.7%收取		
			代理票据审验（含真伪鉴定）：按票据金额的0.5%收取，最低100元/份。		
代理票据交易：按协议价格收取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投行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常年财务顾问	为客户提供的持续性和有偿性的财务顾问服务，包括专属咨询服务（提供财务诊断和金融产品等方面的咨询顾问服务）和研究咨询服务（定期或不定期地提供关于宏观经济、金融市场、行业发展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信息研究产品）。	按协议价格收取。参考标准：常年财务顾问、资产管理顾问：2-50万元/户/年。资金顾问：最低1万元/户/年。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2	专项顾问	为客户提供诸如投融资、兼并重组、股权与债权融资、资产买卖、战略发展、财务优化、撮合经纪、金融市场等复杂项目的综合投融资顾问及实施服务。	按协议定价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3	资产证券化	为客户资产证券化提供解决方案，或按照服务合同约定管理信托项下信贷资产，包括收取贷款本息、转付收益、保管档案、投后管理、定期向信托机构提供服务报告等	按协议价格收取。		
4	资产流转	为客户资产流转提供解决方案，或为资产流转业务提供管理服务，以及资产项目的尽职调查、投后管理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5	项目推荐及管理	提供项目尽职调查、项目投后管理、受托管理资产等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6	金融资产转让安排费	为同业客户提供资产转让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7	国内保理	本行为赊销卖方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及商业资信调查、应收账款管理、坏账担保等综合性金融服务	有追索权(回购型)按应收账款发票实有金额的0.1%—1%收取，无追索权(买断型)按应收账款发票实有金额的0.2%—2%收取；或按协议价格		
8	应收账款抵押贷款手续费	提供关于应收账款的各种分类信息、汇总信息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协助申请人向其交易对手提示付款或催收、协助申请人进行应收账款管理等服务	按应收账款金额的0-3%按年收取；或按协议定价		
9	银团承销安排管理	我行在银团贷款前期筹备阶段及后期融资服务过程中提供业务咨询顾问服务。	银团贷款财务顾问费：按不低于银团贷款总额的0.1—0.5%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我行担任银团贷款牵头行提供银团贷款筹组安排与贷款分销服务。	银团贷款安排费及承销费：按不低于银团贷款总额的0.15%一次性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		
		我行担任银团贷款代理行提供银团贷款事务管理和协调等服务。	银团贷款代理行及管理费：按协议的约定按年收取。		
		我行作为银团贷款行提供银团贷款或授信服务。	银团贷款承诺费：按不低于未用贷款余额0.1%每年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		
10	单位资信证明	开证前客户在我行某个时点的存款余额、某一时期的存款发生额。可根据客户需求开立部分存款金额的证明。	结算状况证实书：基本项目100元/份，其他项目加收50元/项		
		开证前某个时点或时期在我行是否有贷款（不包括垫款、透支、贴现等），以及在我行贷款的种类、期限、金额等；截止开证时，有无违约记录。	单位贷款类业务资信证明：150元/份		
		开证前客户在某个时点或某个时段，与我行在担保、承诺、金融衍生交易等表外业务余额情况	单位表外业务类资信证明：150元/份		
		会计师（审计）事务所等外部机构以被函证单位名义致函我行，询证我行客户的存款、贷款及往来款项或投资者（股东）缴存出资额等其他情况，我行对询证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后在函件相应位置上签章确认。	银行询证函(单位)：150元/份		
		在我行存有记录的客户，在开证前某个时点或某个时段，与我行其他业务往来的资信状况。	单位其他单项业务资信证明：150元/份		
		在客户需要多个资信证明时，可将多种证明内容汇集在一份资信证明书上。	综合资信证明：按证明内容累计收费总额的80%收取		
		企业验资账户时点余额及股东入资份额证明。	股东出资金额证明：150元/份		
11	资信调查	我行接受委托人委托，对被调查单位的注册信息、往来银行、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等进行调查，并向委托人出具单位调查报告的业务。	单位调查业务按协议定价，最低2000元/份		
		我行接受委托人委托，对被调查单位资产的类型、权属及价值等状况进行调查，并向委托人出具验资调查报告的业务。	资产调查业务按协议定价，最低5000元/份		
		我行接受委托人委托，就某一地区、行业等情况进行调查，并向委托人出具市场调查报告的业务。	市场调查业务按协议定价，最低10000元/份		
		我行接受委托人委托，对以上各项调查内容进行按需组合，并向委托人提交专项调查报告的业务。	组合资信调查按协议定价，最低10000元/份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担保及承诺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保函	向保函受益人出具的、同意在保函被保证人不履行交易项下责任或义务时，承担一定金额支付责任或经济赔偿责任的书面承诺，包括融资性保函和非融资性保函	开出保函：根据保函类型、客户信用状况和保函期限按协议价格收取，单笔不少于500元，对于无有效反担保保函应当提高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为客户提供对已开出保函金额、期限等内容的修改服务	保函修改：150元/份，修改中因增额、延长期限等其他因素导致我行信用风险敞口加大或义务加重的，按新开同类型保函收费标准收取。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修改保函有效期，我行按照展期后保函约定的责任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保函展期：按新开同类型保函收费标准收取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2	承诺	我行与客户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或协议后，在未来约定的有效期内，按照商定的条款为客户提供约定数额信贷支持的承诺。	贷款承诺：最低按出具金额的0.5%收取，单笔不少于1000元。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核定客户账户透支额度后，承诺允许其在账户余额不足以对外支付时，可在约定的期间、额度内，按商定的条件通过透支方式取得资金，并为客户提供流动性便利。	法人账户透支承诺：透支承诺费率最高不超过核定的透支额度内未使用部分的0.3%，或按协议价格收取。与客户签订账户透支协议后一次性收取。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我行与客户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或协议后，在未来约定的有效期内，按照商定的条款、以循环方式为客户提供约定数额信贷资金。	循环贷款承诺：按照合同金额与借款人已提款项（计费周期内日均余额）的差额一次性或分次向借款人收取，费率按年费率1%—5%确定。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人要求缩减循环贷款额度的，一次性收取缩减贷款额度1%—5%的违约金，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3	信贷证明	用于证明申请人中标后，如确有资金需求，经我行审查审批同意后，可获得一定额度的信贷资金的证明文件。	按出具信贷证明金额的1%—3%收取，单笔不少于300元。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4	出具贷款意向书、意向性承诺书	应客户申请，在其报批项目建议书时，向国家有关部门表明我行有提供信贷支持意向的证明文件。	最低按出具金额的0.5%收取，单笔不少于1000元，同一内容的多份贷款意向（意向性承诺书）书，每份加收100元。	小型、微型企业免收	
5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风险管理费（承兑承诺费）	为防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风险所缴纳的管理服务费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3%×修正结果。修正参数包括：对借款人按贷款金额、信用记录、担保方式、综合贡献度、保证金比例、信用等级、行业、地区差异等8项指标设定修正系数，修正结果为采取各修正系数连乘的方式计算。		
6	合同违约金	客户未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履行的责任义务需要承担的合同约定的违约费用	按协议收取	小型、微型企业、涉农企业免收	合同中未做约定的不收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国际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汇出境外汇款	根据汇款人要求，向收款人汇出款项、修改汇款指示、撤销汇款、汇票挂失止付等服务	按汇款金额的0.5-1%收取，电汇最低30元，最高1000元；信、票汇最低50元，最高1200元。汇款修改、撤销、汇票挂失止付：50元/笔，另加电讯费		
2	进口跟单信用证	为客户提供进口跟单信用证开立、修改、撤证、退单、承诺付款、提货担保、不符点处理等服务。	开证：开证金额的0.8-1.5%，最低200元，效期三个月以上每三个月增收0.3%，唯收取全额保证金者不加收		
			修改增额：比照开证收费标准收取，最低收费为80元		
			修改有效期：效期三个月以上每三个月增收0.3-0.5%，增收部分按信用证余额收取，最低50元/笔；收足全额保证金者除外，按其他修改手续费80元		
			其他修改：80元/笔		
			撤证：80元/笔		
			承诺付款：承兑金额的0.5-1%，按月收取，最低80元		
			退单：100元/笔		
			提货担保：担保金额的0.3-0.5%，最低300元，按季收取		
空运单放货证明/提单背书：银行收单前，货款金额的0.3-0.5%，最低300元；银行收单后30元/笔					
不符点处理费：USD60或等值外币/笔					
3	国际业务咨询	提供贸易融资以外的其他专业化国际业务咨询服务，如外汇信息咨询、业务方案设计、外管	按协议价格收取		

### 第三章、市场调节价——电子银行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优惠政策	备注
1	支付介质工本费	为客户提供存放标识客户身份的数字证书，并对客户发送的电子银行交易进行认证签名的实物安全介质（适用于U-Key用户），包括新增和	60元/个	暂免	
2	网银服务年费	为客户提供网上银行安全认证、账户查询、转账汇款、投资理财等金融服务	企业网银24元/年；个人网银12元/年	暂免	
3	数字证书年费	为客户提供存放标识客户身份的数字证书，并对客户发送的电子银行交易进行认证签名的虚拟安全介质（适用于数字证书用户）	企业网银200元/张/年；个人网银10元/张/年	暂免	
4	数字证书补发	我行为个人客户提供证书密码重置	10元/个/次	暂免	
5	短信提醒使用费	以短信方式，为客户提供账户余额变动等重要信息的服务	包月：2元/月	暂免	